**民事起诉状**

**(劳动争议纠纷)**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**说明：**  为了方便您更好地参加诉讼，保护您的合法权利，请填写本表。  1.起诉时需向人民法院提交证明您身份的材料，如身份证复印件、营业执照复印件等。  2.本表所列内容是您提起诉讼以及人民法院查明案件事实所需，请务必如实填写。  3.本表所涉内容系针对一般劳动争议纠纷案件，有些内容可能与您的案件无关，您认为与案 件无关的项目可以填“无”或不填；对于本表中勾选项可以在对应项打“ √ ”;您认为另有重要 内容需要列明的，可以在本表尾部或者另附页填写。  ★特别提示★  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》第十三条第一款规定：“民事诉讼应当遵循诚信原则。”  如果诉讼参加人违反上述规定，进行虚假诉讼、恶意诉讼，人民法院将视违法情形依法追究 责任。 | |
| **当事人信息** | |
| 原告 | 姓名：刘某某  性别：男口女☑  出生日期： 1973年XX月XX日  民族：汉族  工作单位：北京XX公司 职务： 职员 联系电话：XXXXX 住所地(户籍所在地):北京市门头沟区XX路XX号  经常居住地：同住所地 |
| 委托诉讼代理人 | 有☑  姓名：汪某某  单位：XX律师事务所 职务： 律师 联系电话：XXXXX  代理权限： 一般授权☑特别授权□  无口 |
| 送达地址(所填信息除书面特别 声明更改外，适用于案件一审、 二审、再审所有后续程序)及收  件人、电话 | 地址：北京市大兴区XX路XX号  收件人：汪某某  电话：XXXXXX |
| 是否接受电子送达 | 是☑方 式 ： 短 信 XXXXX微 信 \_ 传 具 邮 箱 其他  否口 |
| 被告 | 名称：北京XX公司  住所地(主要办事机构所在地):北京市平谷区XX路XX号  注册地/登记地：北京市平谷区XX路XX号  法定代表人/主要负责人：张某某 职务：董事长 联系电话：XXXXX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  类型：有限责任公司☑股份有限公司口 上市公司□其他企业法人口  事业单位□社会团体□基金会□社会服务机构口  机关法人口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法人口 城镇农村的合作经济组织法人口基 |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 | 层群众性自治组织法人口  个人独资企业口合伙企业□不具有法人资格的专业服务机构□ 国有□ (控股口参股口)民营☑ |
| **诉讼请求和依据** | |
| 1.是否主张工资支付 | 是口 否☑  明细： |
| 2.是否主张未签订书面劳动合同 双倍工资 | 是☑否□  明细：11个月第二倍工资共计33000元 |
| 3.是否主张加班费 | 是口 否☑  明细： |
| 4.是否主张未休年休假工资 | 是口 否☑  明细： |
| 5.是否主张未依法缴纳社会保险 费造成的经济损失 | 是口 否☑  明细： |
| 6.是否主张解除劳动合同经济补 偿 | 是☑否□  明细：3000元 |
| 7.是否主张违法解除劳动合同赔 偿金 | 是口 否☑  明细： |
| 8.本表未列明的其他请求 | 无 |
| 9.诉讼费用承担 | 全部诉讼费用由被告承担 |
| 10.是否已经申请诉前保全 | 是口  保全法院：  保全文书：  否☑ |
| **事实和理由** | |
| 1.劳动合同签订情况 | 未签订书面劳动合同，经劳动仲裁确认存在劳动关系 |
| 2.劳动合同履行情况 | 刘某某于2019年XX月XX日入职北京XX公司，从事清洁工作，约定每月工  资3000元，劳动合同期限1年，但未签订书面劳动合同。1年期满后，刘某  某提出续签合同，但北京XX公司不同意。 |
| 3.解除或终止劳动关系情况 | 合同期满后，因北京XX公司不同意续签合同，2020年XX月XX日，劳动关  系终止。 |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4.工伤情况 | 无 |
| 5.劳动仲裁相关情况 | 刘某某2020年XX月XX日申请劳动仲裁，请求确认其自2019年XX月XX日  至2020年XX月XX日与北京XX公司存在劳动关系；北京XX公司向其支付未  签书面劳动合同而应支付的第二倍工资33000元；北京XX公司向其支付解除  劳动关系经济补偿3000元。  北京市XX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于2020年XX月XX日作出XXX号 裁决书，确认北京XX公司与刘某某在2019年XX月XX日至2020年XX月XX  日存在劳动关系，并驳回了刘某某其他仲裁请求。 |
| 6.其他相关情况 | 无 |
| 7.诉请依据 | 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》第7条、第10条、第44条、第46条、第47  条、第82条 |
| 8.证据清单(可另附页) | 附页 |

**具状人(签字、盖章):** 刘某某

**日** **期** **：**2021年 XX 月 XX 日